



冥冥有理

赵宾,女,1970年生,网名“凿冰煮雪”。通川区中医院内科医生,曾经的文青一枚。从医20余年,感悟颇多,常思述之与人,言之不尽泄于笔端。把自己所思所思悟用文字表达出来,和朋友们分享快乐,分担忧伤。

那地方不错,我听说过

那天,看到2019城市商业魅力排行榜,心下一合计,很是郁闷。首先,一线城市打卡率50%,新一线城市53%,二线城市17%。照这个数据,赵医生有生之年,踏遍祖国大好河山的愿望很悬。

但这不是影响心情的主要原因,没吃猪肉还没见过猪跑吗?媒体网络发达的年代,精美的图片视频比近身亲临还要震撼,白日子里看看,夜晚就可以神游。李白没到过天姥山,照样写出《梦游天姥吟留别》辉煌浪漫的诗篇,好像他真攀上峰顶似的。

真正让人心塞的是,在5线城市看到达州两字。本来自家成绩孬也就罢了,关键是看到曾经的兄弟进步,就满是酸味道。就读了5年大学的南充,在我离校时才开始修建铁路,俺还捐了十元钱,通火车比达州晚了近20年,但别人是4线城市。

每个城市,总会有少数优良品种,适应能力极佳,移植扎根异地他乡,多年后根深叶茂、花繁果熟。本着水往低处流,人往高处走的原则,他们遍布1234线城市,于是每到一处,不经意间就打扰到那个城市的朋友。

被招待的次数多了,便有心理压力,这人情可咋还呢?我可不是那种不思回报的人,关键是你得踏足达州给我机会吧。还好不久前,终于逮住了个机会,回报一二,略减一点心理负荷。

清明小长假第二天下午,在重庆返回达州的高速路上,接到重庆工作的好友电话,他们一行8人游览巴山大峡谷,预计当天离开,但美丽风景滞留了行程,需在达州住一晚,请帮忙推荐住处,要求是不住城里,要周边有特色的农家乐。也是,直辖市的朋友,什么样的高楼大厦、霓虹灯光没见过,应该给他们郊外的宁静和星辰。

老公当即就近拐到服务站,开始琢磨路线、条件、环境,比较了几家最后说:榭山庄园吧。那地方白天去过,在天然氧吧犀牛山风景区,依山层叠而建,静且幽、雅而美。只是餐饮、娱乐、住宿,前两项体验过,后一项没有,谁没事本地郊游,还住上一晚?

帮忙推荐预定好房间后,老公陷入了忐忑,不停怀疑是否推荐得当。特别是我们下高速时,天已黑尽,赶往庄园的路蜿蜒在乡间,灯光零落稀少,让他的不安到了极点,唉声叹气起来。

要说赵医生怎么一直稀罕老公,就是这家伙对人忒实诚,又沉不住气,喜怒哀乐溢于言表,很是让人放心的角色。于是笑:又不是你开的店,你急啥,

不好就不好,又不追究责任。

安顿好朋友返家,夜已深,庄园外一片寂静,看满天星辰,熠熠闪烁,清风拂面,微微凉意。对老公说:这样美的夜晚,他们城里人喜欢。

第二天问情况,朋友来一句:没睡好。瞬目一惊,脑海里转动无数念头:山上蚊虫多、潮湿、条件不好?朋友接着一句:山上鸟儿太多,5点钟就被它们叫醒了,起来山上转转,空气好安逸哦。

松一口气,拜托别用这种方式说话好不好。有个病人,第一次住院时查房,问他感觉怎么样。他很大声音:哎呀,赵医生耶。我立马从诊断、鉴别诊断到治疗在脑海里闪现一遍,希望找到哪里有问题,他接下来:今天好多了哦。恨得我牙痒痒,下次查房我先喊:哎呀,今天好多了吧。

朋友一行准备上午离开,老公极力挽留午饭。把王家山的土鸡夸成人间少有的山珍,仿佛错过了就留憾终身,“特别是凉拌鸡,好吃惨了。”那种想到都要垂涎的神情,打动了重庆朋友,他们决定留下来,然后老公又开始忐忑他的推荐。

中午的王家山土鸡公社人满为患,很多没有座位的食客只能等第二轮,这在气势上给了我们信心。当所有菜品上桌,几个大号不锈钢矩形盘里分别是凉拌、红烧、尖椒鸡,再配几样小菜,以及份内的酸辣鸡杂、鸡血汤,简单粗放。

重庆的朋友很给面子,不但吃的时候赞不绝口,素质还非常高,离席时把剩菜全部打包,表示回家后可以继续加和菜。送他们上高速前又有惊喜,一位同行朋友圈炫她家乡大竹香椿,被我成功截获一包,分送他们。

身为5线城市的人民,经常接受先进城市人民的接待,却少有机会回报(返乡团除外)。这次能在本地招待一次外乡朋友,总算扬眉吐气一下。走出省,不地道的普通话随时出卖川渝两地,他们说起自己的城市满是骄傲,再问达州,10个有9个摇头,这很让热爱家乡的赵医生失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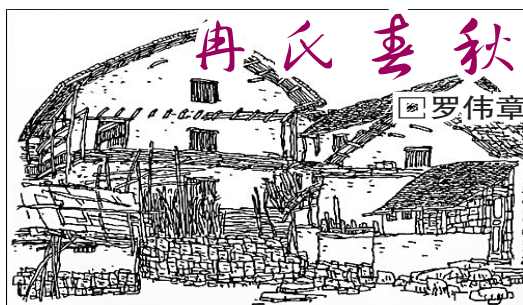
咨询一位心理老师,“谁不说咱家乡好”的心理学基础是不是首因效应?老师答:除了首因效应,还应该有关环效应。首因效应是第一印象产生的影响,光环效应又称晕轮效应,像月亮的晕轮扩散弥漫,强烈影响着人的认知。

先进发达城市,除了首因效应,每个人天生的故乡情结,更多的是光环效应支撑着他们的骄傲;而5线城市,缺少光环资本,靠出生时的印象维系感情,总是缺少底气。

但是在我的眼里,达州真的好,城市不大有山有水。赵医生居处,出门向左5分钟,可至州河水畔散步;向右7分钟,便到凤凰山麓攀爬;向前上百级阶梯是人民公园。多年后,你见我老当益壮,便是拜这些有利条件所赐。

所以,欢迎来达州做客,帮我们增加些光环,我走不出达州,至少让更多人知道达州。下次外乡人问:你哪里人?我说:达州。他回答:那地方不错,我听说过。

连载



原来,他所谓的拉屎,很多时候是撒尿。可谁又会经意这些呢?不经意,所以不知道他没有家伙。很可能永远也不会知道。但是现在知道了。这在千河口的村庄史上,是不能漏掉的一笔,甚至可以说是浓墨重彩的一笔。

要不是因为世道变迁,冉大娘必将有更大的作为。遗憾的是,世道变迁这件事,是冉大娘无法左右的。土地下户了。也就是说,各干各的了。对冉大娘而言,这又是一场灾难。这场灾难的强烈程度,远远超过了她弟弟冉么娃的饭量大,甚至也超过了死神收走千河口的青壮男人。大集体时代,村中男女窝在一起,能找到千百种吵架的理由:我家粪便的品级评低了,分粮食分到我家时秤杆往下垂了,我分明比你多挖一锄工分却跟你一样了,等等等等,都是理由。现在各干各的,还有什么理由!

当然也是有的。比如你割牛草的时候割到了我家的壕坎上,再比如我晒粮食的时候被你家的鸡吃了几颗……但终归起来,理由毕竟少得多了。

冉大娘的落寞,我真不忍说,更不忍看。好在我离开了村庄。读初中时就离开了。当我大学毕业,在外地工作,就正式离开。这些年里,因为缺少机会让冉大娘吵架,村庄变得是那样平庸。男男女女,坐下来就打牌,不光打以前那种长牌,还打扑克,打麻将;也不是像先前那样输了往下巴上粘纸胡子,而是输钱。村里到处是赌场,热天把赌场设在竹树下,冷天设在家里,春节期间也见不到几个人在外面走动,更见不到踢毽子的、碰钟的、打钱棍的、耍车车灯的。

紧跟着,冉大娘不仅没有架吵,连说话的人也没有了。比她岁数大或跟她年纪相仿的,包括我父亲在内的好几个人,相继归于黄土。桂成国去了三里外的拐枣弯,白天放羊,晚上跟野猪睡。别的,都老得不想说话,只陷入无边无际的回忆里。冉大娘的男人李建权,本来身体好好的,有天拿着铧舌去院坝边的碌碡上磨,下梯坎时摔了一跤,摔成盆骨骨折,虽是治好了,可从那以后,他就滋着地板走路。滋、滋、滋,听了前一声,要等下一声,像要把人等老。他不再做木匠活了,每天起床,从家里走到院坝,又从院坝走回家里,就差不多用一个上午。而冉大娘还照常砍柴,挑粪,割大背的猪草。每当她汗水起淌地从坡地回来,见男人在滋着走路,她站下来就骂:装!你狗日的再装像些!无论怎么骂,李建权都像没听见。他是真没听见。并非耳聋,而是山风河水般的回忆,把他的魂带走了。再后,把他的身体也带走了。他死之前,我恰好回了老家,上院子时,见他坐在青坎上烤太阳,那眼神,已退回去很远很远了。我过去给他递烟,他把烟接了,望着我,老半天没认出来,我说建权爸,我是李壮啊。他说:你是壮娃子?我说我是壮娃子。他说:壮娃子,你说说看,我还这么活起,有啥益呢?这真把我问住了,哑嘴着说不出话。幸好我哥听到声音,出来喊我,我才脱了身。第三天他就死了。他一死,冉大娘连个可以随时臭骂的人也没有了。好些年前,他们就跟儿子分了家,李建权死后,李科并没叫母亲跟他们同住;即使李科叫,他老婆也不会同意,李科的老婆叫秀莲,刚嫁过来那几年,秀莲的眼泪没干过。她在婆婆面前,喘口气也是罪过。婆婆骂她,也骂李科,她不敢还嘴,就把嘴肿起来。她不知道婆婆希望她还嘴。你不还嘴,还把嘴肿起来,冉大娘就觉得,反正肿了,不如再肿些,便逮住了秀莲的嘴皮撕。后来分了家,情况才有所好转。但秀莲对婆婆的恨,从未减少分毫,怎么可能答应跟婆婆住在同一个屋檐下?不过冉大娘也不需要,她又不是做不来吃的。只是年纪确实很大了,到底比不得先前的肝精火旺。干了一天活回来,她弄了饭吃过,累得慌,本该躺上床睡,可长夜漫漫,睡几觉也熬不到天亮,不如睡晚些。于是她去看来打牌。她啥也看不懂,只看人家数钱,那些钱都像不识主人的小狗,才从东家跑到西家,转个身,又从西家跑到东家,她看得迷糊,就眯着眼睛,细瘦黢黑的脖子往前一挺,头上的青布帕子就扯到火堂里,有好几次,人也差点栽进了火堂。

(十七)

